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
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拟向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21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7）、《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可续期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22）。

一、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号），具体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

行。

（四）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五）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述批复文件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事项，尚在履行监管机构的审核及注册程序。

三、报备文件

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 号）。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9 日